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3 年 3 月 29 日

目 录

一、董事会声明.....	3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3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4
（一）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4
1. 法人治理结构.....	4
2. 内部控制组织架构.....	5
（二）内部控制管理.....	6
1. 战略管理.....	6
2. 人力资源管理.....	6
3. 社会责任.....	7
4. 企业文化.....	7
5. 财务管理.....	7
6. 生产、质量控制管理.....	7
7. 销售管理.....	8
8. 对子公司的管控.....	8
9. 内部监督.....	9
四、重点控制活动.....	9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	9
1. 控股子公司情况.....	9
2. 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10
（二）关联交易的管理控制情况.....	11
（三）对外担保的管理控制情况.....	11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控制情况.....	11
（五）重大投资的管理控制情况.....	12
（六）信息披露的内部管理控制情况.....	12
五、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12
六、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	13
七、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	14
八、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14

为了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可持续发展，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制定下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

一、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

- 1、严格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保证企业经营合法合规；
- 2、通过加强对经营环节的有效控制，防范企业经营风险和道德风险；
- 3、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保证企业发展战略顺利实现；
- 4、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各种错误和舞弊行为，保证企业各项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 5、保证会计信息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提高企业财务报告的信息质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一）全面清理风险点，编制《内部控制制度手册》

2012年3月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并聘请深圳迪博企业风险管理技术有限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外部专业机构的视角，对公司现有的各项规章制度进行一次全面梳理，以本公司为主，外部机构为辅，共同梳理出了公司生产经营所涉及的187个业务流程关键点，并对生产经营所面临的各种风险进行全面评估，整理形成了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手册》。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有序开展

公司成立了内控与风险管理体系评价工作小组（以下简称“内控评价工作组”），由公司董事长担任组长，主要成员由各部门负责人和内控联络人组成，并由深圳迪博企业风险管理技术有限公司人员协助提供内控测试的技术指导。审计事务部依据各项法规持续对各部门和公司进行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纳入评价范围各领域进行评价。

本次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以我公司总体层面风险控制和业务流程层面风险控制为依据，分部门对公司各项业务内控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现场评价测试。公司内控评价工作组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和公司内控政策流程等相关规定，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采用统计抽样规则抽取 2012 年所发生各项业务执行的相关资料，采用询问、观察、检查以及比较核对等方法，测试内控流程是否得到有效执行，获取测试证据并记录相应测试结论，以评价 2012 年企业内部控制体系运行阶段的健全性和有效性。首先，内控评价人员通过现场检查公司及各部门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情况，填写完成公司层面和流程层面内控测试底稿；其次，分析现场测试结果以对内部控制运行情况提出初步认定意见，编写内控评价工作报告；最后，内控评价工作组与公司管理层及各部门进行沟通认定内控评价结论，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评价工作。

公司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独立审计。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内部控制评价是在内控流程梳理、整改固化阶段工作基础上，通过抽取一定比例样本检查内控执行有效性而开展的工作。此次评价覆盖范围包括：公司流程层面所有财报相关及非财报相关的关键控制点，主要包括：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经营管理、投资管理、工程项目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人力资源管理、采购管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安全生产管理、技术与研发管理、合规管理、信息管理、内部监督管理等 16 个业务模块和 187 个业务流程。以上业务和事项涉及了财政部 18 个内控指引所包含的所有方面，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一）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1、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责权分明、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严格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的权利、义务及职责范围，确保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为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与运行提供了一个良好的内部环境。

2、内部控制组织架构

公司内部控制架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成，分别行使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的职能，运行情况良好。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在其专业领域里起到了咨询、建议，并独立做出判断，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共同对股东大会负责，经理层对董事会负责。

公司董事会下设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之间形成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相互协调、相辅相成的关系。

(1) 股东大会：行使公司最高权力，公司股东大会公平对待所有股东，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其持股数占总股本的36%；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二股东，持股数占总股本的20.07%；其他股东均为法人或自然人股东。

(2) 董事会：行使经营决策权，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监督负责，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内部控制的执行。公司董事会由10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5名。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董事会办公室具体办理信息披露事务。

(3) 监事会：行使监督权，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的行为和公司财务进行监督及检查，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2名。

(4) 经理层：行使执行权，总理由董事会聘任，向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决议，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公司设总经理1人，副总经理7人。

(5) 董事会下属 4 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董事会内部按照职责分别行使各专项职能。其中，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独立董事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发挥着积极作用。

(二) 内部控制管理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公司实际，2012 年公司在以往制定的内部管理规范化制度的基础上，进行了全面清理、修订、整合、补充、完善，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和披露程序，制定了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手册》，该制度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的各层面和各个环节。

1、战略管理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重大投融资方案、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公司制订了《战略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明确了战略管理工作制订、实施以及监测、评价和调整的程序，进一步规范公司战略的管理工作，提高公司战略规划的科学性，促进公司战略实施，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2、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注重人力资源管理，根据战略管理需要制定人力资源规划，构建并完善公司战略管理相匹配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主要包括《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劳动纪律管理制度》、《招聘管理制度（试行）》、《员工在职学习教育管理规定》、《工资管理暂行规定》、《职工工伤事故管理规定》、《职工带薪年假实施办法》、《员工人事档案管理制度》、《中层经营管理人员人事档案材料收集归档规定》、《中层管理人员任前公示暂行办法》、《中层管理人员年度述职暂行规定》、《中层管理人员选拔任用管理办法》、《党委会讨论决定中层管理人员任免投票表决的暂行办法》、《中层管理人员离任经济责任事项交接办法（试行）》、《职工技能鉴定暂行管理办法》、《社会保险工作管理暂行规定》、《员工教育培训管理制度》、《员工教育培训考核制度》、《重要岗位涉密人员管理实施细则》等制度，同时建立了薪酬福利管理体系，有效发挥了薪酬激励作用，提高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3、社会责任

公司长期自觉履行社会责任，把履行社会责任作为公司一项长期坚持的重要任务来抓，公司通过对公益事业工作的常抓不懈，形成了一整套完善的制度体系，包括《环境管理考核实施办法》、《垃圾场管理制度》、《环境保护责任追究制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规定》、《食品安全管理规定及考核办法》、《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制度，顺应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坚持科学发展，实现公司与员工、公司与社会、公司与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 2012 年 4 月 2 日披露的《2012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暨可持续发展报告》。

4、企业文化

公司独具特色的五粮液企业文化，以展示历史文化为基石，以弘扬企业精神为核心，以创新为动力，以承传优良传统为主线，以培养卓越员工队伍为重点，以制度建设为载体，以实现文化力推动生产力为目的，在公司园区建设中创造性地大量运用雕塑艺术、建筑艺术，把先进文化理念倡导、食品安全保障、生活工作环境改善、企业形象塑造和传递有机结合起来，对员工起着润物无声、潜移默化、耳濡目染的熏陶作用。同时，公司制定了《企业文化管理制度》，编写了《企业文化手册》。

5、财务管理

为建立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的企业财务管理体系，规范公司财务管理工作，有效防范财务风险，提高资金营运效率，保护公司财产安全，完善内控制度，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

主要包括：《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企业财务管理工作的实施办法》、《车间核算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公司账户管理办法》、《税务风险管理制度》、《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基本制度》和涉及会计工作管理规范、货币资金、印章管理、成本费用、预算、实物资产、投资（含高风险投资）、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票据管理、工程项目制度等会计管理各环节的内控制度以及对对外担保、抵押、出租、出借等经营活动的管理制度。

6、生产、质量控制管理

公司生产经营全过程严格按照 ISO 和 GB 认证标准开展质量和安全管理，生

产、质量控制管理制度有效运行。公司通过了 GB/T19001-2008、ISO 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通过了 GB/T2200-2006、ISO22000:2005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通过了 GB/T19022-2003、ISO10012:2003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通过了 ISO/IEC 17025:2005 实验室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通过了国家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在环境安全领域，公司还通过了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ISO14001:2004 认证。

按照酒类产品的生产特点，公司建立了一系列生产管理制度，即《贯彻落实〈工艺文件〉管理办法》、《生产过程物资转运管理规定》、《生产过程食品质量安全管理规定》、《质量和 HACCP 管理体系文件——生产过程控制程序》、《原酒管理规定》、《窖池管理制度》、《成品酒计划生产执行过程管理制度》、《设备管理制度（总则）》、《安全生产管理岗位考核管理办法》、《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度》、《生产过程关键岗位人员能力确认制度》、《公司 QC 小组活动管理办法》、《原辅料、包装材料及成品酒质量检验员上岗资质管理规定》、《质量和 HACCP 管理体系文件——管理评审控制程序》、《质量和 HACCP 管理体系文件——内部审核控制程序》等生产、质量管理制度。并按年、分月编制生产作业计划，明确各生产及管理岗位的生产、管理、安全、质量等各方面的职责并实施全员绩效考核。人员、机器设备、原辅材料、工艺技术、生产环境均处于受控状态。

7、销售管理

公司营销系统分别设立市场部、销售部、营销督察管理部、七个区域营销中心（子公司）、销售服务管理中心、品牌保护与售后服务管理部、包装材料采购供应部等专业市场开拓部门，分别对不同产品实施品牌管理和市场开发，并制定了一系列的销售管理制度，包括《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成品酒计划生产执行过程管理制度（试行）》、《总经销品牌管理办法》、《专卖店运行管理办法》、《公司价格管理规定》、《公司酒类销售绩效考核办法（试行）》、《五粮液系列产品售后服务管理办法》等制度，对销售市场的管理实施了较为严格的事前控制、事中控制和事后控制。

8、对子公司的管控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对子公司的管控制度，包括《子公司筹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监事会进一步规范子公司监事会工作的暂行办法》、《子公司领导班子年度

经营绩效考核办法》、《子公司实行集中财务管理模式的管理办法》、《公司独立核算单位环境管理规定》等管理制度，子公司必须严格执行，同时为防范子公司产生重大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子公司的产权变动、银行借款和重大投资、资产抵押、红利分配等都必须经过公司批准后方能实施。子公司必须按时报送财务报表和各项内部管理报表，并对子公司实施年度审计监督。对子公司财务负责人实行委派制，并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企业经营管理各个过程、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公司不断加强内部控制，促进了公司稳步、健康、快速、高效发展。

9、内部监督

公司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监督体系，审计事务部和纪检监察部是内部监督工作开展的主要机构，先后制定了《效能监察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监督管理规定（试行）》、《内部审计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制度。独立行使审计职权和纪检监察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缺陷，有权直接向公司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公司监事会报告。审计部、纪检监察部通过开展持续监督和专项监督，定期、不定期对公司财务收支、生产经营活动、物资采购、制度执行、经济目标完成、经济责任等进行审计、核查，以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建设过程中的重大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并结合有效的内部审计和效能监察工作，以及时发现并纠正公司生产经营中存在的问题，为公司的生产经营健康运作服务。

四、重点控制活动

公司不断强化生产经营活动中的重点控制，建立健全完整的控制保证体系，各类生产经营档案妥善保管。尤其是加强对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的控制。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

1、控股子公司情况

序号	控股子公司名称	控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1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供销有限公司	99%	2,000

2	四川宜宾五粮液精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97%	1,400
3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95%	5,000
4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51%	200
5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仙林果酒有限责任公司	90%	300
6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酒厂有限公司	99%	8,000
7	五粮液大世界（北京）商贸有限公司	95%	2,000
8	宜宾五粮液酒类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95%	20,000
9	四川省宜宾环球格拉斯玻璃制造有限公司	100%	1,000
10	四川省宜宾环球神州玻璃有限公司	100%	800
11	四川省宜宾普什集团 3D 有限公司	100%	2,213.33
12	四川省宜宾普拉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00%	15,000
13	宜宾酱酒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5,000
14	宜宾真武山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2,000
15	宜宾长江源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2,000
16	宜宾世纪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2,000
17	宜宾翠屏山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2,000

2、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统一委派财务管理人员，实施对子公司的有效监管。公司建立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控股子公司财务管理办法》中对控股子公司在生产经营中的重大事项均明确要求其向公司董事会、董事会秘书或董事会办公室进行报告，保证了内部信息传递的及时性、有效性。通过全面预算管理，全过程地对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活动进行监控，要求控股子公司定期报送生产经营报表，及时检查、了解各控股子公司经营及管理状况，使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处于受控状态。公司建立了《子公司绩效考核办法》和《子公司领导班子年度经营绩效考核办法》，有力地调动子公司管理层和员工积极性，促进了子公司的发展，确保公司总体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此外，公司还对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予以严格控制，保障各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健康有序地发展。

（二）关联交易的管理控制情况

1、公司在《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批的权限，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和相关法规要求实施关联交易，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2、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规要求，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与日常生产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事项，每年披露一次预计公告，此外，还在定期报告中予以详尽披露。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了回避。

3、需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会及时将相关材料提交独立董事进行事前审核、认可，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按要求发表事前认可和独立董事意见函。

4、公司为了充分保障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更好地控制关联交易的风险，使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互利原则，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防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等制度，明确划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规定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的要求，杜绝了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

（三）对外担保的管理控制情况

1、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公司在《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对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公司相关制度中对担保对象、担保的审查与审批、担保的权限、担保合同的订立及风险管理、担保的信息披露以及违反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等作了详细的规定，在确定审批权限时，公司执行《上市规则》关于对外担保累计计算的相关规定。

2、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控制情况

1、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

金的使用、投向、管理及监督等内容作了详细的规定并进行严格的规范管理。

2、自 2002 年以来，公司未进行再融资事项，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重大投资的管理控制情况

1、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运作制度(试行)》等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重大投资遵循上市公司有关法规的规定。

2、公司制定的投资管理方面的相关制度对公司投资项目的决策、可行性、投资风险、管理、责任等作了详细的规定并进行严格的规范管理。公司授权相关的职能部门对其行使投资管理监督的职能。

（六）信息披露的内部管理控制情况

1、本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信息披露的原则、内容、程序、信息披露的权限与责任划分及信息的保密措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具体事宜，是公司对外发布信息的主要联系人。公司设立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的具体事务。

2、公司制定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规定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工作由公司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公司董事长为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的具体事宜，证券事务代表接受董事会秘书的领导，协助其开展工作。控股子公司发生制度规定的应报告事项后，及时向公司董事会秘书报告。

3、公司还新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是对年报信息披露工作中有关人员不尽职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和义务，或因恶意原因，造成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对公司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重大不良社会影响建立的处理与追究制度，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年报信息的质量。

4、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规范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五、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国家相关法规指引，包括《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

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以及行业从业规定、监管部门相关规定。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相关规定，由审计事务部组织，各单位责任部门和人员全力配合，规范地实施评价工作。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具体评价程序包括：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召开测试启动大会、成立评价工作组、收集材料分级实施现场测试、认定内控缺陷、汇总评价结果及编报评价报告等环节。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采用了询问、观察、检查和重新执行等适当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反映制度执行情况，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和风险。

六、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和《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中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内部控制缺陷分别从定量标准和定性标准两个方面来认定：

（一）内控缺陷认定的定量标准

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是以缺陷对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来确定。

本公司使用总资产的一定比例作为财务报表重要性水平的量化判断标准，分析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者已经导致的财务报表错报、漏报或者损失的影响金额（内部控制缺陷影响额），然后以缺陷影响额占总资产整体重要性水平的比例来判定该缺陷是属于一般缺陷、重要缺陷还是重大缺陷。

（二）内控缺陷认定的定性标准

公司内控评价工作组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按照影响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严重程度，公司将内部控制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1、重大缺陷：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具体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上，即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

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重大错报的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当出现（1）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2）外部审计师发现的、未被识别的当期财务报表的重大错报；（3）外部审计师发现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4））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对内控控制的监督无效；（5）以前发现的重大缺陷没有在合理期间得到整改，或者整改无效等，认定为重大缺陷。

2、重要缺陷：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具体是指存在与内部控制中，其严重程度小于重大缺陷，但足以引起财务报告监督人员关注的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当出现（1）未根据一般公认的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2）未对非常规（非重复）或复杂交易进行有效控制；（3）未设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4）未对期末财务报告的过程进行控制；（5）未对财务报告流程中涉及的信息系统进行有效控制等，认定为重要缺陷。

3、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七、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间，公司未发现需要整改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对于检查中发现的其它缺陷，内控评价工作组已向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汇报，下达了整改通知，在全公司范围内通报。公司采取相应的措施进行整改，包括结合公司机构改革优化和设立了相应的职能管理部门、补充完善了评估中发现缺失的制度、进一步强化相关业务流程规范管理等。公司审计事务部将对整改后内控继续执行情况持续跟踪，务求不断提高公司内控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

公司将根据战略发展需要、产业结构调整、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风险承受度等，及时修改和完善内控制度。同时公司将加强内控体系实施过程中的检查、考评和整改措施，保证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切实有效的执行。

八、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公司已经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

1、公司现有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重大缺陷。

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本公司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在较大范围内得以有效执行，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

2、公司各项内控制度较为健全、合理、有效，并得到了较好地贯彻执行。能够确保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和完整，信息披露合法合规，能够有效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可持续发展。

3、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为股东创造最大利益奠定了制度保证，为促进企业实现战略发展五大目标提供合理保障。

4、公司将根据内外环境变化及自身发展需要不断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保证实现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

董事长：刘中国（签名）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29 日